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由于任期届满的原因，2024 年任期仅至 7 月份。在任期内，本人 2024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郭斌，男，汉族，1952 年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自 1992 年起从事证券法律业务。曾就职于北京海问律师事务所任律师，现为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律师，负责完成上百余项国有企业改制、公司 IPO、上市公司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兼并收购及新三板挂牌等证券项目。2018 年 5 月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2024 年度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应出席 4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郭斌	4	3	1	0	0	否
独立董事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次数			
郭斌	3		3			

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事前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审议，积极与公司进行沟通，在充分了解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独立做出判断，严谨地行使表决权。2024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日常工作情况

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应出席并实际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审议了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时间	事项	发表的意见类型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1月29日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同意

四、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日常工作情况

1.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应出席并实际出席提名委员会1次，审议了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事项
1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6月28日	审议《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应出席并实际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审议了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事项
1	2024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3月28日	审议《2023年度考核方案》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工作的情况

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多次通过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以及现场走访等方式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全年现场工作时间8天。本人也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和现场考察相结合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外担保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与交流，为本人的履职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六、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重点关注公司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

2.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能够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3.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进行及时、有效地监督和核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七、其他工作情况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电子邮箱：guobin@jiayuan-law.com

独立董事：郭斌
2025年4月25日